

《色，戒》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色，戒》

13位ISBN编号：9787530209042

10位ISBN编号：7530209043

出版时间：2007-10

出版社：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张爱玲

页数：29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前言

西方人称阴险刻薄的女人为“猫”。新近看到一本专门骂女人的英文小册子叫《猫》，内容并非是完全未经人道的，但是与女人有关的隽语散见各处，搜集起来颇不容易，不像这里集其大成。摘译一部分，读者看过之后总有几句话，有的嗔，有的笑，有的觉得痛快，也有自命为公允的男子作“平心之论”，或是说“过激了一点”，或是说“对是对的，只适用于少数的女人，不过无论如何，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等等。总之，我从来没见过在这题目上无话可说的人。我自己当然也不外此例。我们先看了原文再讨论罢。《猫》的作者无名氏在序文里预先郑重声明：“这里的话，并非说的是你，亲爱的读者——假使你是个男子，也并非说的是你的妻子，姊妹，女儿，祖母或岳母。”他再三辩白他写这本书的目的并不是吃了女人的亏藉以出气，但是他后来又承认是有点出气的作用，因为：“一个刚和太太吵过嘴的男子，上床之前读这本书，可以得到安慰。”他道：“女人物质方面的构造实在太合理化了，精神方面未免稍差，那也是意想中的事，不能苛求。一个男子真正动了感情的时候，他的爱较女人的爱伟大得多。可是从另一方面观看，女人恨起一个人来，倒比男人持久得多。女人与狗惟一的分别就是：狗不像女人一般地被宠坏了，牠们不戴珠宝，而且——谢天谢地！牠们不会说话！算到头来，每一个男子的钱总是花在某一个女人的身上。男人可以跟最下等的酒吧间女侍调情而不失身分——上流女人向邮差遥遥掷一个飞吻都不行！我们由此推断：男人不比女人，弯腰弯得再低些也不打紧，因为他不难重新直起腰来。一般的说来，女性的生活不像男性的生活那么需要多种的兴奋剂，所以如果一个男子公余之暇，做点越轨的事来调剂他的疲乏，烦恼，未完成的壮志，他应该被原恕。对于大多数的女人，‘爱’的意思就是‘被爱’。男子喜欢爱女人，但是有时候他也喜欢她爱他。如果你答应帮一个女人的忙，随便什么事她都肯替你做：但是如果你已经帮了她一个忙了，她就不忙着帮你的忙了。所以你应当时时刻刻答应帮不同的女人的忙，那么你多少能够得到一点酬报，一点好处——因为女人的报恩只有一种：预先的报恩。由男子看来，也许这女人的衣服是美妙悦目的——但是由另一个女人看来，它不过是‘一先令三辨士一码’的货色，所以就谈不上美。时间即是金钱，所以女人多花在镜子前面，就得多花钱在时装店里。如果你不调戏女人，她说你不是一个男人；如果你调戏她，她说你不是一个上等人。男子夸耀他的胜利——女子夸耀她的退避。可是敌方之所以进攻，往往全是她自己招惹出来的。女人不喜欢善良的男子，可是她们拿自己当做神速的感化院，一嫁了人之后，就以为丈夫立刻会变成圣人。……勃朗谢谢你，母亲。”人死了，地母向自己说：“生孩子有什么用？有什么用，生出死亡来？”她又说：“春天总是回来了，带着生命！总是回来了！总是，总是，永远又来了！——又是春天！——又是生命！——夏天，秋天，死亡，又是和平！（痛切的忧伤）可总是，总是，总又是恋爱与怀胎与生产的痛苦——又是春天带着不能忍受的生命之杯（换了痛切的欢欣），带着那光荣燃烧的生命皇冠！（她站着，像大地的偶像，眼睛凝视着莽莽乾坤。）”这才是女神。“翩若惊鸿，宛若游龙”的洛神不过是个古装美女，世俗所供的观音不过是古装美女赤了脚，半裸的高大肥硕的希腊石像不过是女运动家，金发的圣母不过是个俏奶妈，当众喂了一千余年的奶。再往下说，要牵入宗教论争的危险的漩涡了，和男女论争一样的激烈，但比较无味。还是趁早打住。女人纵有千般不是，女人的精神里面却有一点“地母”的根芽。可爱的女人实在是真可爱。在某种范围内，可爱的人品与风韵是可以用人工培养出来的，世界各国不同的淑女教育全是以此为目标，虽然每每歪曲了原意，造成像《猫》这本书里的太太小姐，也还是可原恕。女人取悦于人的方法有很多种。单单看中她的身体的人，失去许多可珍贵的生活情趣。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这也无庸讳言——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原载于一九四四年三月上海《天地》第六期）

《色，戒》

内容概要

刻画女性心理，表现乱世之中的男女情感纠葛，是张爱玲最为擅长的。《色，戒》围绕这一主题，收入《红玫瑰与白玫瑰》《金锁记》《倾城之恋》《色，戒》《沉香屑：第一炉香》《封锁》《多少恨》《五四遗事——罗文涛三美团圆》等张爱玲小说名篇和张爱玲回应读者批评的文章《羊毛出在羊身上——谈〈色·戒〉》。

《色，戒》讲述一群爱国的话剧团青年，为了暗杀汪精卫手下的特务头目易先生，派剧团台柱王佳芝假扮香港贵妇，借机色诱易先生。

未经男女之事的佳芝，为了完成任务，不惜牺牲自己与团员梁润生发生关系。可是，当佳芝凭着美色与演技，成功地吸引易先生注意时，易先生却突然接获任命，撤离了香港。暗杀失败，佳芝与剧团众人也渐行渐远。

两年后，香港沦陷，佳芝转往上海，剧团重新找了上她，再次继续先前未竟的计划……

《色，戒》

作者简介

张爱玲（1920-1995），中国女作家。祖籍河北丰润，生于上海。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代表作有小说《倾城之恋》、《金锁记》、《红玫瑰与白玫瑰》和散文《烬余录》等。1952年离开上海，1955年到美国，创作英文小说多部。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著有红学论集《红楼梦魇》。作品还有小说集《传奇》、《流言》，长篇小说《十八春》，自传《对照记》。

《色，戒》

书籍目录

谈女人

留情

红玫瑰与白玫瑰

金锁记

倾城之恋

沉香屑：第一炉香

封锁

多少恨

五四遗事——罗文涛三美团圆

色，戒

附录

羊毛出在羊身上——谈《色，戒》

章节摘录

文摘是马太太话里有话，还是她神经过敏？佳芝心里想。看他笑嘻嘻的神气，也甚至于马太太这话还带点讨好的意味，知道他想人知道，恨不得要人家取笑他两句。也难说，再深沉的人，有时候也会得意忘形起来。

这太危险了。今天再不成功，再拖下去要给易太太知道了。

她还在跟易太太讨价还价，他已经走开了。她费尽唇舌才得脱身，回到自己卧室里，也没换衣服，匆匆收拾了一下，女佣已经来回说车在门口等着。她乘易家的汽车出去，吩咐司机开到一家咖啡馆，下了车便打发他回去。

时间还早，咖啡馆没什么人，点着一对对杏子红百褶绸罩壁灯，地方很大，都是小圆桌子、暗花细白麻布桌布，保守性的餐厅模样。她到柜台上去打电话，铃声响了四次就挂断了再打，怕柜台上的人觉得奇怪，喃喃说了声：“可会拨错了号码？”

是约定的暗号。这次有人接听。

“喂？”

还好，是邝裕民的声音。就连这时候

她也还有点怕是梁闰生，尽管他很识相，总让别人上前。

“喂，二哥，”她用广东

话说，“这两天家里都好？”

“好，都好。你呢？”

“我今天去买东西，不过时间没一定。”“好，没关系。反正我们等你。你现在在哪里？”“在霞飞路。”“好，那么就是这样了。”片刻的沉默。“那没什么了？”她的手冰冷，对乡音感到一丝温暖与依恋。“没什么了。”“马上就去也说不定。”“来得及，没问题。好，待会见。”她挂断了，出来叫三轮车。今天要是不成功，可真不能再在易家住下去了，这些太太们在旁边虎视眈眈的。也许应当一搭上他就借个什么藉口搬出来，他可以拨个公寓给她住，上两次就是在公寓见面，两次地方不同，都是英美人的房子，主人进了集中营。但是那反而更难下手了。知道他什么时候来？要来也是忽然从天而降，不然预先约定也会临时有事，来不成。打电话给他又难，他太太看得紧，几个办公处大概都安插得有耳目。便没有，只要有人知道就会坏事，打小报告讨好他太太的人太多。不去找他，他甚至于可以一次都不来，据说这样的事也有过，公寓就算是临别赠品。他是实在诱惑太多，顾不过来，一个眼不见，就会丢在脑后。还非得钉着他，简直需要提溜着两只乳房在他跟前晃。“两年半也还没有这样。”他扞着吻着她的时候轻声说。他头偎在她胸前，没看见她脸上一红。就连现在想起来，也还像给针扎了一下，马上看见那些人可憎的眼光打量着她，带着点会心的微笑，连邝裕民在内。只有梁闰生佯佯不睬，装作没注意她这两年胸部越来越高。演过不止一回的一小场戏，一出现在眼前立刻被她赶走了。到公共租界很有一截子路。三轮车踏到静安寺路西摩路口，她叫在路角一家小咖啡馆前停下。万一他的车先到，看看路边，只有再过去点停着个木炭汽车。这家大概主要靠门市外卖，只装着寥寥几个卡位，虽然阴暗，情调毫无。靠里有个冷气玻璃柜台装着各色西点，后面一个狭小的甬道灯点得雪亮，照出里面的墙壁下半截漆成咖啡色，亮晶晶的凸凹不平；一只小冰箱旁边挂着白号衣，上面近房顶成排挂着西崽脱换下来的线呢长夹袍，估衣铺一般。她听他说，这是天津起士林的一号西崽出来开的。想必他拣中这一家就是为了不会碰见熟人，又门临交通要道，真是碰见人也没关系，不比偏僻的地段使人疑心，像是有瞒人的事。面前一杯咖啡已经冰凉了，车子还没来。上次接了她去，又还在公寓里等了快一个钟头他才到。说中国人不守时刻，到了官场才登峰造极了。再照这样等下去，去买东西店都要打烊了。是他自己说的：“我们今天值得纪念。这要买个戒指，你自己拣。今天晚了，不然我陪你去。”那是第一次在外面见面。第二次时间更逼促，就没提起。当然不会就此算了，但是如果今天没想起来，倒要她去绕着弯子提醒他，岂不太失身分，杀风景？换了另一个男人，当然是这情形。他这样的老奸巨猾，决不会认为她这么个少奶奶会看上一个四五十岁的矮子。不是为钱反而可疑。而且首饰向来是女太太们的一个弱点。她不是出来跑单帮吗？顺便捞点外快也在情理之中。他自己是搞特工的，不起疑也都狡兔三窟，务必叫人捉摸不定。她需要取信于他，因为迄今是在他指定的地点会面，现在要他同去她指定的地方。上次车子来接她，倒是准时到的。今天等这么久，想必是他自己来接。倒也好，不然在公寓里见面，一到了那里，再出来就又难了。除非本来预备在那里吃晚饭，闹到半夜才走。但是就连第一次也没在那吃饭。自然要多耽搁一会，出去了就不回来了。怕店打烊，要急死人了，又不能催他快着点，像妓女一样。她取出粉镜子来照了照，补了点粉。迟到也不一定是他自己来。还不是新鲜劲一过，不拿她当桩事了。今天不成功，以后也许不会再有机会了。她又看了看表。一种失败的预感，像丝袜上一道裂痕，阴凉的在腿肚子上悄悄往上爬。

《色，戒》

《色，戒》

媒体关注与评论

爱上，你后悔么？ 齐风木雨 电影《色·戒》的剧照已经陆续出来，对于李安，对于伟仔有很大期待，暂不说电影能不能拍好这篇经典短篇，只是又翻出了书，温习那冷艳的文字。一直觉得张爱玲写小说的道行要比散文高的多，记得高中时和同学合买过一本《流言》，虽其中不乏经典语句，但终是没有读完。而《色·戒》不过万字有余，一改就是三十年，最终才收录于新书中，可见张对此文的爱戴。最终，这篇小说也成为爱张人不能不读的经典。小说情节并不复杂，故事仍就发生在张最爱的两个城市。日伪时期，广州沦陷，岭南大学迁至香港，而汉奸易先生也随汪精卫来到香港，几个热血青年，心血来潮的计划用美人计来接近，并刺杀易先生。而担任这个“美人”任务的，就是话剧社的骨干分子，王桂芝。计划就如斯进行着，其间虽有种种原因曾搁浅（易先生突然返回上海），但最终仍机缘巧合得以顺利进行，桂芝取得了大汉奸的信任，行动，就差最后这一场刺杀。但，在最终紧要关头，王桂芝却毅然示意易先生“快走”，有刺客！整个计划，功亏一篑。那一霎那，她爱上了他。而他，亦知晓她是真爱他，但还是马上封锁了街道，除了一条漏网之鱼，暗杀团成员全被处决，包括王佳芝。故事随着易先生在一片姨太太的喧嚣声中静静走出去而结束。说张爱玲的文字冷艳，一点不错。这个冷眼看世界的女子，将人性看得如此透彻，就象一把寒冷匕首，直插心脏。她的文字，可以抛开国恨家仇，不要那些大环境（当然，这也是一直被一些人诟病之处），就那么赤裸裸的还原出最真实的男女来。王桂芝为了培养“性经验”，为了救国锄奸，可以与同学发生关系。（而那个与她发生关系的热血青年亦是嫖娼的。）但之后却被那些热血同学耻笑。那些热血青年最后一落网，吃些苦头便将一切摊出，使得所有成员被捕被杀。这不禁使我想起了老萨依靠的那些“愤青”。然而在那个大汉奸，老男人身边，她却找到了慰藉和心灵的抚慰。于是，在她终于确定他是真“爱”她时，她“叛变”了。“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安慰他。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伥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这就是真实的感情，感情的真实吧。冷艳，甚至凄美。人根本上无法选择自己的生，那么总有权力选择爱与不爱。这是张说过的话。就是这样的世俗女子，却真实得让人感动，世俗得令人敬仰。爱上一个人，本是一件简单的事情。爱上，就爱的轰轰烈烈，爱的刻骨铭心，爱的曾经沧海难为水。如张爱玲本人一般，演绎一段旷世奇恋。色·戒，是张对那段感情永远的封存与祭奠。爱上？你后悔么？“你问我爱你值不值得，其实你应该知道，爱就是不问值不值得。”

《色，戒》

编辑推荐

《色，戒》

精彩短评

1、看一篇文章买一本书。RT

2、很多人看完之后会说，王佳芝输了，易先生赢了，因为王佳芝爱得多，易先生爱得少，王佳芝爱情战胜了理智，易先生理智战胜了爱情

但事实上，爱情本无胜败。因为不敢爱，不舍得爱的人本身就失败。

或许两人之间根本就没有什么爱情，有的，只是包裹在性之外的少许同情与接纳。

很难想象王佳芝说完“你走吧”之后的心情，我揣测那是一种走到世界尽头的感觉，极度的绝望，何尝又不是极度的解脱和快乐。

与其为了易先生的牺牲，不如说是为了服从自己的内心。

再想想，也许佳芝最后的选择不乏潜意识中的报复心态，虽然这样解释很有些过分主观。佳芝的团队，一群热血沸腾的爱国青年，为了国家大义而将个人感受完全置于脚下。有谁问过她想不想？一个女人，难道就因为长得漂亮，是台柱，就活该用自己的身体完成一项壮举吗？女性的感受与尊严被完全抛到了脑后。电影中佳芝裸背立于窗前的镜头很细腻地表达了她心中的波澜。美人计中，美人往往符号化和工具化了，没有人问过美人的感受。

3、似乎还是电影诠释得更好一些，小说实在是太短了，但也不得不佩服张爱玲的文笔，一笔一画戳在人心上。

4、看过电影了 各有千秋

5、为何这般仓促，斩得干净？

6、开头那几句张最为人称道的白描，活脱脱就是汤唯的脸，不够丰腴更妙。所以李安更深入了一层，更“文气。”我读了这么多年张爱玲。终于要懂了。挺可悲的。也无奈，也像个啾笑。

7、刻画女性心理，表现乱世之中的男女情感纠葛，是张爱玲最为擅长的。《色，戒》围绕这一主题，收入《红玫瑰与白玫瑰》《金锁记》《倾城之恋》《色，戒》《沉香屑：第一炉香》《封锁》《多少恨》《五四遗事——罗文涛三美团圆》等张爱玲小说名篇和张爱玲回应读者批评的文章《羊毛出在羊身上——谈色·戒》。《色，戒》讲述一群爱国的话剧团青年，为了暗杀汪精卫手下的特务头目易先生，派剧团台柱王佳芝假扮香港贵妇，借机色诱易先生。

未经男女之事的佳芝，为了完成任务，不惜牺牲自己与团员梁闰生发生关系。可是，当佳芝凭着美色与演技，成功地吸引易先生注意时，易先生却突然接获任命，撤离了香港。暗杀失败，佳芝与剧团众人也渐行渐远。

两年后，香港沦陷，佳芝转往上海，剧团重新找了她，再次继续先前未竟的计划…… 作者介绍：

张爱玲（1920-1995），中国女作家。祖籍河北丰润，生于上海。1943年开始发表作品，代表作有小说《倾城之恋》、《金锁记》、《红玫瑰与白玫瑰》和散文《烬余录》等。1952年离开上海，1955年到美国，创作英文小说多部。1969年以后主要从事古典小说的研究，著有红学论集《红楼梦魇》。作品还有小说集《传奇》、《流言》，长篇小说《十八春》，自传《对照记》。

8、看完记住的不是爱情，而是人性。张爱玲的笔触还是一如既往的细腻。

9、我貌似还没到欣赏张爱玲的阶段

10、太喜欢她对女性的心理描写了

11、到男人心里去的路通到胃，到女人心里去的路通过阴道。权势是一种春药。

12、好短呀！

13、特别想说张爱玲一生推 看完书之后看了电影 觉得都是极好的作品啊！

14、没文化的我以为《色戒》是一篇长篇小说。。买回来才知道，原来是中短篇小说集啊。。里面只有两篇是我没看过的。。

15、单是<封锁>这一篇就够反复读的。

16、如此看来，电影讲述的还是个温柔的故事。

17、一直觉得两个人能够相遇是一件多么奇特而困难的事，无论是在小说中还是在现实里，要相识相知的两个人，是多么的难。

王佳芝只是一枚关乎正义的棋子，她感到恨与悲哀。当易先生“此刻的微笑也丝毫不带讽刺性，不过有点悲哀。他的侧影迎着台灯，目光下视，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颊上，在她看来是一种温柔怜惜的神气。”这是王佳芝自接受任务以来头一次感受到的人世温暖。王佳芝不知道自

《色，戒》

己已经陷入爱情，不知道自己已经爱上了他，她只知道自己眼前的那个男人就要消失。于是，她放走了易先生。这与正义无关，只有爱情。

爱情来时，真的太匆忙也太突然，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取舍，于是等着爱如流沙落尽般的消失，消失了以后才明白原来那是爱情，只可惜已经是覆水难收。

有诗云：“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我不敢说这首诗的内容如何，我只知道，于我而言，爱情难抛。我本就是尘世中的一分子，哪里想得到那么清高深远？倘若真的是什么都没有了，要得自由又有何用？难道要得自由来让自己孤独一世吗？

青春追逐的旅程，三分之一的孤独，三分之一的遗憾，三分之一的幸福。爱情到来时，才知道青春是幸福的孤独着，幸福的遗憾着。相爱一生有多艰难？所有的华丽的承诺，在爱情面前的相形见绌，一世一生其可用承诺来兑换？

爱情那么突然，那么难。不要问值不值得，只要你幸福着，一切都不是遗憾。

18、开始得太仓促了

19、看完电影后就想看原著以为色戒就是关于《色，戒》电影的一本书呢结果是超级短篇的放在书的最后里面还有作者的一些短片小说但是还是感觉怪上当的名字超级让人上当

20、电影还原了小说，超越了小说。

21、

张爱玲的原著原只是一个短篇，却被李安演绎成了一部经典。它因为其中的激情镜头而饱受争议，于是在内地上演时被删节。当年看时还是个大二学生。有同学说，把这些镜头都删了，对情节的发展也没有多大影响。这些镜头看起来确实是独立成段，与前后没有紧要的关联。但我总觉得它的存在对整部电影的基调、节奏和心境都有着微妙的关系，作为一个故事来说它们可有可无，但作为一部艺术作品来说却有着无法言表的影响。梁朝伟和汤唯，易先生和王佳芝，男人和女人，两座孤独的浮岛，以这样激烈的碰撞来企图挣脱历史河流的滚滚冲击，无望，且绝望。由于禁忌，使得萤火般的短暂燃烧成永恒。

电影中，王佳芝扶着自己的双臂，以一种平静中带着疯狂和绝望的口吻说，他就像一条蛇一样，不仅钻进我的身体里，也钻进我的心里。（我觉得这和十五岁时的杜拉斯的情况是十分相像的。）

但在张爱玲的原作中，直到易先生为王佳芝买下12克拉的粉红钻，她才确定了那种深埋的感情：“她望着他鸦翼般的黑睫在瘦削的脸上的阴影，突然觉得这个男人是真爱她的。”我不知道别人是怎么想的，女人总有物质化的一面，总有在物质中体察到爱意的需求和能力。这只是一种方式，一种女人需索爱的方式，但仿佛总是被诟病。有些事，我们只能承认其存在就是合理，只能接受而不能质询。

我的姐姐曾跟我说过，张爱玲的文字，是一个阴暗的世界，阅读就是心慢慢下沉的过程。我却不这么觉得。我只是觉得她写的是一个悲剧且合理的世界。她的残忍之处就是不粉饰也不虚掩，她慢慢地拉起帷幕，那结尾叫我们想看而不敢看。但这结尾仿佛是一开始就铺设好的，没有峰回路转的柳暗花明，没有鸳鸯蝴蝶的俗套桥段，清冷如霜的又叫人无法释怀，貌似平淡的又叫人百味丛生。只有《倾城之恋》才有那样传奇的结尾。而汉奸和特务的相恋，注定不能善终，就在这《色戒》中。

22、张爱玲是个天才

23、电影更要好看些。

24、看了书更佩服李安了，原著已经很好了只是有点令人凄神寒骨。李安把原著吃的透透的，唯独多冒了一点热气出来让我感觉舒服一点。

25、终于看懂了色戒和羊毛出在羊身上，谢谢楼主啦

26、蛮喜欢张爱玲的小说

27、以前听有位老师说，唯独张爱玲的文字深得红楼精髓。红楼即使一篇坍塌，但也还有悲慈，一片白茫茫大地也还有新生来。她的文字却是一开始的些许柔情，一字一行里慢慢就散了，散了还不够，还要生出一把刀，刺着，痛地毫无掺杂。

28、简简单单把色，戒的故事在第二层理解中叙述好了~不错

《色，戒》

29、没看过李安的《色戒》，但想阅读一下张爱玲的色戒原著，可是目录里有那么多张爱玲的作品，究竟这本书是合集吗？那会不会很简略版的作品呀？

30、从色戒是没看出情，更不说动情戒情了。

沾上张爱玲的小说，永远会带着窥私和猎奇的蠢蠢欲动，好像倔强清冷的女子背后的那个汉奸才是重点。就仿佛红楼梦，永远会想看到曹家公子哥背后的表妹们。

王佳芝也不过是那一贯倔强清冷的那个女孩儿。与其说是动情，毋宁说是好赌。

小说里写，事实是，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个热水澡，把积郁都冲掉了，因为一切都有了个目的。

电影里说，觉得这两年什么都记不住，剩下的东西越来越少，所以坚持要把书读完。

性格是注定的，仿佛命运是因为遇着的那个人而改变。看到王佳芝一举手一投足的风情，恍惚在想，这个女子，遇着公子范柳原，未必就成不了白流苏；遇着大门大户的姜家二少爷，说不定就是第二个曹七巧；遇着商人祝鸿才，也许便是顾曼璐了。

而王佳芝之所以是王佳芝，仿佛就是因为遇着了革命者和汉奸。

倔强到偏执的女子，狠狠地要抓住什么，但悲剧或是喜剧却偏偏抓在别人手里。

怎一个赌字了得？

很早以前的半篇书评，最近重读色戒，感觉没变，就是有点奇怪三年前还能把观点心情这么清晰的表达出来。

now，作孽了。。。

31、冲着电影买的，随便看看。

32、恍恍惚惚

33、又是戛然而止的感觉，但是停的恰到好处。

34、超级喜欢

35、看了两遍，真是太厉害的人，凌厉凄凉中透着爱恋温暖

36、

这是一个伤心的故事。兵荒马乱的战争年代，女特务爱上了猎物而最终死于心爱之人手下。她爱他，他亦爱她。千钧一发之际，她说“快走”，他则说“不到晚上十点钟统统枪毙了”。她的爱放了他一条生路，他的爱将她赶尽杀绝。男人之于女人，便如政治之于艺术。都是爱。他们的下场结局却是生死之遥。

易默成是国民党汪精卫手下豢养的特务爪牙，多年官场从政经历，练就了他为人谨慎，处处留心以防备杀身之祸。“老奸巨猾的他决不相信她会爱上一个四十五岁的矮子”。小说的微妙之处在于，恰恰在这时，王佳芝发出了灵魂中第一个关于爱情的疑问“那，难道她有点爱上老易了”。可是，她之前没有爱过吗？

两年前，为了暗杀任务顺利完成，王佳芝在大家共议结果下，牺牲了处子之身，但却因此反遭同学的避而远之。所以王佳芝会自嘲“我傻，反正就是我傻。”那时的她，多么需要被理解和支持，哪怕仅仅是，一个人。她曾以为这个人会是邝裕民，但他选择了沉默。有时，孤立和不理解是杀死一个人最锋利的武器。如今的她回望过去的她，面对这段时间冲刷过的懵懂，心里留下的，“只是恨”。

因而，王佳芝在和老易“交往”前，没有经历过任何一番男女之间热烈昂扬的缠绵云雨，连自己也不清楚是怎样，才叫做爱情。她只知道，“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个热水澡，把积郁都冲掉了，因为一切都有了个目的。”他给了她从不曾有过的热烈与激情，冲淡了久积的阴郁，那种挣脱常规关系桎梏而产生出的快感，打破了如囚牢般生活的死静。佳芝从少女过渡到女人的过程中，获得了从未有过的感受——作为一个女人的完整性。这种感受不仅仅是对于男性肉体的欲望，更多的是来自灵魂深处，对于一种被关心和被照顾的情感渴望。双重性的满足把王佳芝推向了爱情。

于是，王佳芝和易先生，恋爱了。

生命里第一口蛋糕的滋味永远那么诱人，却不知其亦是洪水猛兽。在恋爱的绝佳场合珠宝店里，他要送她女人们趋之若鹜的“鸽子蛋”——六克拉钻戒。一条命的话，是配得上配不上？如果承载上，他对她的爱呢？看上去，光芒包裹下的钻石攫取着女子的灵魂，一点点，一点点，最终吞噬。金钱下的原始猎物关系开始暴露，压抑久积的感情瞬间波涛汹涌。在此刻，情欲与物欲交织缠绕在一起抵达了神圣的巅峰。张爱玲的无情在于，她将性灵中的难堪之处一层一层剥落，生生的呈现于读者眼前。他活下来了，她便是必死。

记得原来看过张国荣演的一部电影《霸王别姬》，程蝶衣在台上穿的是虞姬的戏服，画的是虞姬的眉眼，走的是虞姬的步子，念的是虞姬的台词。穿上戏服，他是虞姬，谢了这一身行头，他是程蝶衣。可他入戏了，动真情了，爱上了台上的霸王，他想一辈子当楚霸王身边的虞姬，台上台下戏里戏外分不清了。这身戏服一穿上，便着魔了。

唱戏时面具戴久了，便脱不去了，化生出了一个新的生命。王佳芝便是一个活脱脱的程蝶衣。上天赋予她孤绝中的重生，却将她牢牢印刻在戏里，这场戏妖娆艳丽精妙绝伦，她戒不掉。而他，已退入台下做起了看官，进退自如，戒得干净利落。只是，他戒掉的是欲，戒不掉的，怕是情。

在茂密的丛林中，有一只凶猛的猎豹和一只柔弱的羔羊，可是小羊却想品尝猎豹的美味，神在初始便定好了结局。只是，最后的最后，猎豹喟叹道，“得一知己，死而无憾”。生命最终极的占有莫过于此。这真是一个伤心的故事。

37、终于拿到书了，很高兴，品相不错。

38、近来自己再次看张爱玲的《色戒》，与初次相比，是百般愁绪涌上心头。

当时看时，只觉得王佳芝的确是个傻女子，明明心中并无为国家牺牲的觉悟，却为何仍冒着生命危险要在易先生身边做卧底呢？多么的痴傻，竟看不到自己未来美好的人生。自己那时毕竟年少，又哪里知道张爱玲心中真正所想。

可此时读来，心中的自己却是不再对着王佳芝轻蔑的笑，而是看着她若有若无的一声叹息。叹息她的情，也叹息她所托非人。

她之前大抵与梁润生有过一段情，至于是怎样的情，张爱玲没有讲，甚至这一段情都要从字里行间慢慢发觉。我之所以肯定，是因为唯有被情所伤的女子，对着曾经热恋的爱人，才会有这样的情愫。想要接近，却畏首畏尾，生怕他说出最伤人的话语，打碎心中美好的幻影。

在女人的一生里，总会有这样的一个男人，他在她生命中留下了最为璀璨的印记，却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而远去。只是随着时间的流逝，他的面容可能已经不再清晰，但闲暇时闭上双眼，他却还站在远方，停留在相识的那一年，那一刻，保持着初次相见的姿势，回头望向你，绝不会被淡忘，就那样的停驻在你心中。王佳芝的如此的结局，是很多年前早就注定了的。

张爱玲天性孤绝，家国变故、意识形态最多只能从外部影响她，却是一点也进入不了她的内心；她笔下的人性，也是有利害无善恶、不具道德情感维度的灰色地带，《色戒》就是张爱玲在这灰色地带中，对家国与人性双重的绝望与绝情。

王佳芝与易先生的情，一开始就是错误的。各怀异心的两人因为试探的原因走到一起，也因为这样的原因，她们在试探中了解了彼此，生出了真正的感情。正如小说中所写的：

“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想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兔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此时讨论王佳芝和易先生的情，已经不是张爱玲的初衷。她最原始的愿望，不过是写一个悲情的女子，不管易先生对王佳芝到底有没有感情，王佳芝都注定是身边人生命中的过客，仅此而已。

《色戒》是明写易先生，暗写胡兰成，倾注了张爱玲自己的全部感情的一部小说。这段同胡兰成的爱情，是啮噬着她心三十年的那条毒蛇，最终融化成一部修改了三十年的小说。而张爱玲心中的情，也纠缠了她三十年。至于之后的日子，胡兰成怕还是会出现在她的梦中的吧。

《色，戒》

“愿得一人心，白首不相离。”用来形容王佳芝的愿望再恰当不过。只是，她的期待和盼望，最终化为泡影，空留我一声叹息。

39、201202，201703

40、楼上的写的好~赞一个~

41、给个好评，卖家很礼貌，我的书之前退回去了，跟卖家联系过后隔了四天拿到了书。虽然迟了点，但卖家很负责任。书也很好看，很值得买。

42、期末闲极无聊的时候，偶然翻到解志熙老师的一篇文章，是关于小说《色戒》与《海的沉默》的校读。这两篇小说的对比，老师上课时也提到过，但读过老师的文章，却觉得其中有些观点自己并不认同，于是不免也想谈谈自己的看法。

《色戒》和《海的沉默》都是我极爱的故事。两者能拿来对比，自然是因为相似之处太多：同是二战沦陷区的文学，同是跨越敌我阵营的爱情，也同是凄然的悲剧收尾。

但两者之间也存在着根本性的不同。

《色戒》的作者张爱玲以文字谋生，用精细的笔触和新鲜离奇的创作吸引她的读者，写作一方面是她过人才华的自然流溢，另一方面也是对都市人群审美需求的必要迎合。

张爱玲从小生活在日趋落寞的封建大家族中，父母的冷淡，家庭的不睦，环境的压抑造成了她孤僻冷傲的性格。无爱的，甚至可以说是扭曲的童年经历给了她早熟的心智，却也限制了她心胸和眼界的宽度。张爱玲的小说和散文中不乏自己生活的影子，从中不难看出，这位才女一直生活在自己的小世界里，她不关心自己世界之外的风风雨雨，战争的僵持，抗战的艰辛，连一切爱国救亡的活动，都与她无关。这并不是说张爱玲不爱国，而是她的成长和生活环境过于自私和封闭，她感受不到国家的存在，何谈“爱国”。张爱玲与胡兰成相好，也并不能因此就说张爱玲卖国，而是她根本不在乎胡兰成在哪里工作，她只知道那个男人懂她，而她也爱那个男人，其余皆无所谓。

国难之时，张爱玲这样的态度固然是不足取的，但她和那些意志软弱，妥协于收买的文人毕竟不同。之于她，历史理应多一些理解和包容，她的确缺少青年人应有的一腔热血，但她也无从选择，身不由己。

与之相反，《海的沉默》的作者Vercors仅仅只是业余作家，在法国维希傀儡政府的管辖下积极从事地下抵抗运动。《海的沉默》在地下秘密出版后，被法国乃至世界各地读者争相传阅，极大地鼓舞了沦陷区人民的斗争精神——而这也正是Vercors创作这篇小说的最终目的。

于是《色戒》所写，是乱世男女的情与怨，而《海的沉默》所写，绝不止于人性人情，更多的是民族国家中个人的原则与尊严。两者想要表现的价值层面不同，在结局里，无论主人公妥协还是不妥协，都是作者思想情感带入故事中的自然发展。今天的读者站在道德的角度去评判两者的优劣，认为《海的沉默》更高尚，更有原则，这样的比较是没有意义的。

评论家常说《色戒》是“人的文学”，意指小说中爱情超越了敌我阵营的界限，人性突破了立场的制约，也即是说，“色戒”，实际上是“色无界”（真爱是不受制约没有界限的）。这种说法对张爱玲的本意多少有些曲解。《色戒》的故事原型是抗战时期的一桩命案，国民党特工机关设“美人局”，派女特工郑苹如诱骗汪伪政权的特务丁默邨，以便借机刺杀他，结果事情败露，郑苹如牺牲。但是张爱玲只是借用了这个真实案件的壳儿而已，她并不是想讲爱国女青年郑苹如的故事，相反，她要写的是她自己，是她一贯的爱情传奇。

这里我不禁想到一个类似的例子。曾经《1Q84》出版后，书评家们费尽心思钻研书中的政治影射，闹得村上春树无可奈何，只得说：“我求求你们了，放过我吧。《1Q84》只是一个男孩最后遇见一个女孩的故事，只不过过程曲折一点。”我想如果张爱玲知道日后人们对她的《色戒》的评价，也一定会如村上春树一样“求饶”。没错，战争与政治只是《色戒》的一个背景而已，仅此而已。这个故事是否发生在二战时期，是否发生在国民党政府和汪伪政府之间都并不重要，我们可以把这个故事放在任何两个敌对势力之间，于故事的效果上并不会太大影响。

彼时的张爱玲，与胡兰成诀别不久，伤痛未愈。表面写易先生，实则每一笔都在写胡兰成，写这个男人的滥情、狠心和背叛。“色戒”实则是对自己的“情戒”，张爱玲恰似她笔下的王佳芝，一样的感性也一样的痴情。王佳芝知道老易是爱她的，所以她不顾一切地救了老易；易先生也知道王佳芝是爱他的，然而他还是杀了王佳芝，并为自己人到中年还能遭遇红颜知己颇为自得。张爱玲写下这个

《色，戒》

故事，仿佛是在说，为了爱而不顾一切的女人就像这样，是没有好下场的，与其如此，不如不再爱了吧。诚然，王佳芝的选择确实是发乎人性近乎人性，但在作品中，张爱玲并没有表达对这种选择的认同和赞美，相反，她是想要“戒除”此情此心的。说她认为人性人情高于立场原则也就更站不住脚了。

再看《海的沉默》的故事。德军占领法国后，一个德国军官被安排住在一个法国女孩家中，本是仇人相遇，但军官却爱上了女孩，而他的绅士风度，他的真诚热情还有他对文学艺术的热爱也渐渐打动了女孩，可是，这个有着强烈民族尊严的女孩却坚持不肯开口对军官说一句话。军官虽然并不认同德国的侵略手段，但却也只得为了国家的荣誉奔赴战场，临别之时，军官终于等来了女孩唯一的一句“再见”，这既是对爱情的首肯，也是对爱情的拒绝，因为有比爱情更重要的东西横亘在二人之间。

在这个故事中，战争才真正扮演了角色，它使得爱情的超越性力量和人的尊严的不可征服同时并存于沉默之中，表面的沉默下，内心完成了一次波涛汹涌的起伏。

《海的沉默》虽然早在1943年就被翻译成汉语，但在今天，它还仍然只是一部冷门小说。多数知道它的人都是因为Pierre Boutron依据原著改编的同名电影（中译为“沉静如海”）。

小说在叙事上受到叙述人身份的限制，对于军官形象的塑造，大部分依靠军官的自说自话，而作者将自己想要表达的内容直接通过军官的语言传递出来，人物的真实性因此大大降低，而大段的语言描写都过于刻意，也使得情节略显苍白。总之，作为战时宣传小说，它的情节自有独到之处，但在写作上却多少有些刻板生硬。

而电影，恰恰弥补了小说的以上所有不足，通过改编，军官的语言更贴合身份，也更能赢得观众的好感，两个主角的人物形象更立体，情节也更加动人有力。

最难得的是，在无数爱情电影中，这部电影开创了一种新的爱情电影的表现方式，自始至终，男女主人公都没有任何身体接触，而除了一句“再见”之外两人之间也没有任何对白。仅仅通过军官一个人的独白和与心绪相配合的琴音，观众看到了最深沉、也最悲怆的爱。是这部电影让人们知道，“情”与“欲”并非一定要联系起来，爱情其实可以抛开欲望的杂质，达到如此单纯的境地。

巧合的是，《色戒》同样也被改编成了电影。如果说在爱情的表现上，《沉静如海》是一个极端，那么《色戒》无疑是另一个极端。前者的成功仿佛令原著也更加出彩，而后者，我不能说李安的电影贬低了原著，这样说的不公平的，但从事实上来看，在李安拍出电影《色戒》以前，这部小说极少受到关注，而在他拍出电影以后，人们便不自觉地将《色戒》与“色情”联系起来。

李安并没有做错，他只是从他的角度试图更接近张爱玲，他也只是提出了一种对原著的理解途径而已。然而他所面对的观众尚且不能做到给予他一个平和的环境。人们的不理解，或者说根本不愿意理解，使得电影中的“色情”元素一不小心成为了最受关注的部分。这也不可避免地连累了原著，读者在面对张爱玲的这篇小说时，多少难以排除心中那点低级趣味的干扰，于是这篇小说也自然被排除在了一流作品之外。

至此，在读者心目中《色戒》和《海的沉默》仿佛是有高下之分。固然从作品本身来看，《色戒》确实带些世俗气，而《海的沉默》也确实更加积极向上，但我不禁想问，当人们纷纷以猎奇的心态去看《色戒》的电影时，当人们继续戴着有色眼镜去读张爱玲的小说时，他们对这部作品的评价有多少是出自深思熟虑的？

《色戒》在1950年完稿，却迟至1979年才发表，在将近三十年的光阴里，张爱玲反复修改打磨，使这部短篇语言考究，心理刻画细致入微，从这方面来看，无疑它比《海的沉默》更耐读，更有韵味，但它的优点却被掩盖了。

我承认自己是一个铁杆张迷，但我写这篇文章绝非要刻意抬高张爱玲。

我只是想说，《色戒》和《海的沉默》虽然有很多相似，但它们原本的出发点就不一样，想表现的东西也不一样，而电影对原著的再创作也不可避免地影响了原著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但倘若我们是带着偏见去读这两部作品，它们也绝不会以它们全部的价值示人。而这，并不是作品的悲哀，而是读者的损失。

《色，戒》

- 43、精炼又刻画深刻！张爱玲真灵气～！不过梁朝伟比原著形象好太多太多了～！哈哈
- 44、我并不推荐这本书.因为我并没有看过 只是想单纯的反驳一些人的观点 说什么《色戒》很黄 黄是什么？请你们先弄懂这个问题 你们在空间在聊天里大谈人体器官.谈异性就像在谈自己一样 这是不是黄？ 我们还小.不懂这些 但.言情都看过不是吗？没看过也听过吧 讲的不就是那所谓的爱情吗？ 琼瑶可以说为什么张爱玲就不可以说？ 只不过她讲的不被大多数人接受就是了 所以.也就不要清高的说什么了 你和其他人都一样.
- 45、 他对战局并不乐观。知道他将来怎样？得一知己，死而无憾。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安慰他。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什么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兔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只是，王佳芝恨他吗？真的恨吗？恨的话为什么最后会有最后那句“快走”？她明知这样的结局是她的任务失败，她和所有人都会暴露，她必死。王佳芝也不知道对易先生是爱多还是恨多吧。张爱玲是不是说过，和自己的初恋死在自己最爱的人手里，也很幸福。而且，到底谁是猎人谁是猎物，易先生对王佳芝呢？是爱还是恨？有时候，爱是相互的，恨亦是。想必易先生终其一生也会记住这位“麦太太”的。

看小说时，脑海里总是蹦跶出被李安搬上荧幕的易先生和王佳芝，梁朝伟和汤唯两人的面孔不断切换。

好吧，李安真的很成功。

王佳芝的心理真的值得人揣摩，看完了小说，觉得疑惑，但又不知道疑惑什么。安静地思考很久，还是想不通，到底是什么给了我这种感觉呢？

- 46、以为会很长以后会多读张爱玲
- 47、能改编为好电影的小说也有可取之处
- 48、小说到电影的过程，李安下了功夫
- 49、色易戒，情难防。
- 50、如果不是拍成电影，如果不是李安拍成电影，如果不是汤唯为电影的“为艺术献身”……“色戒”会是这样吗？
- 51、名篇暖，名篇
- 52、我这辈子最遗憾的事，就是推我入地狱的人，也曾带我上天堂。
- 53、和李安导演的电影比差很远，不过没有它也没有电影
- 54、这弯弯绕绕曲曲折折的心思可真多
- 55、李安 进行了升华
- 56、应该先看简介再看书的
- 57、色，戒/
- 58、总算知道为什么张爱玲那么受欢迎了，她的思想超越了时代，真是一个玲珑剔透的人。
- 59、看完spanish123的索隐才觉得说，这是两个红楼梦痴迷鹅之间的较量啊。
- 60、好一篇关于比较文学的论述，同学你分析得客观冷静。我就李安的《色戒》，在你的基础上补充一下整个故事。

电影在内容上不仅忠于原著，而且丰富了情爱之外的情节。同海的沉默一样，蕴含了波澜壮阔的历史背景和家国天下的情怀。其中涉及汪伪政府，重庆政府，日本人和中共四方势力的角逐和争斗，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一个角色复杂，构思精妙的谍战故事。其中一个重要的被隐藏的桥段是，老吴（就是后期负责重庆政府在上海的特务工作，并且直接领导邝裕明一伙大学生团队的那个）在刺杀行动被上级取消之后还隐瞒实情，鼓励大学生继续行刺，是因为老吴和易先生有过节，想要公报私仇。此外，易先生最后下令处死王佳芝，是迫不得已。就此引出一个重要角色，张秘书。张秘书表面上是老易的下级，实则日本人安插在老易身边的眼线，王佳芝刺杀行动败露的时候，老易已经引起了日本人的怀疑（被张秘书检查书房），为表忠心，必须和王佳芝断绝关系。并且刺杀失败后，老吴逃离上海，易先生投诚重庆的后续事宜也没人安排。自身进退维谷。所以易先生也是牺牲品，加重了原著小说的悲剧色彩。当然关于中共这一元素，更加隐蔽。证据在于王佳芝在凯司令咖啡厅打电话给时，被侍者在暗中注视，由于侍者说得是俄语，所以可以猜测整个行动在中共的监测之中。与之呼应的另一细节是

《色，戒》

易先生太太们的牌桌上谈论钻石的时候曾经提到：“如今俄国人也满大街捡烟屁股呢”，暗示了中共势力的衰退。第三，张秘书曾经对易先生说过：丢失的那批军火，好像延安也在注意。（这儿更明显了），暗示张秘书怀疑易先生私通延安。总的说来，在整个故事中，与王佳芝作为主角的情爱历程并行的另外一条线索是易先生，暗中投靠重庆方面和中共被日本人发觉以至于政治生涯前途未，最后偷鸡不成蚀把米的悲剧故事。

我承认自己是一个李安迷，但写这些并非抬高电影作品的艺术价值。只是觉得李安作为台湾人，依据张爱玲描述的角色，结合自己的时代背景，挖掘小说背后波澜壮阔的历史，创作出了更加感人，更加有警示意义的伟大作品。

61、看看是否有不合适的文字

62、激烈之人往往于极深处薄凉似水，透出一种徒然的颓丧，不然何能常将这一生寄望于那一瞬的殒身不恤。

有些人事恰似说还未说，闻不如未闻，未及动笔便有担忧，及至成章更添萧索，意兴阑珊之处，只剩一点经营文字的兴味。

读张爱玲书颇有凉意，各自抽身半步，看这世间好好了了，了了好好，知晓此生缘起缘灭原非定，没由个纵身一跳来相逢，是存了一颗薄凉的心入世，却没奢望能温暖了离开。

她常说躁时翻两页红楼使尘心入化，不悲不喜。她的不悲不喜正是我们的悲喜，而我们的悲喜却又被她写在书里。

63、这本书也是很久以前购买的，但是现在觉得对立面情节没有多少印象了。

64、张爱玲集

65、她穿着高跟鞋比他高半个头。不然也就不穿这么高的跟了，他显然并不介意。她发现大个子往往喜欢娇小玲珑的女人，倒是矮小的男人喜欢女人高些，也许是一种补偿的心理。

66、呵呵，共同讨论。问好。

67、我以为色戒是长篇小说呢。这本有好多其他的张爱玲小说

68、读第一遍不知道王佳芝要干什么，读第二遍不知道张爱玲要讲什，后来知道了这是张最爱的作品，陪伴了她几十年，所以一直都在被删删改改。没有刻意的要去表达什么，这就是张想要写的故事。

69、她以为他爱她，他以为她爱他。

70、有点感情纷乱复杂，一边读看一边总是想起阴暗不见底的深巷 泛着青光的石板 湿漉漉的空气 弥散着陈腐的瑰丽 有胭脂水粉 有低眉浅笑 有麻木悠闲 有寂寞如碑有欢快如歌....沉沦不得 救赎不了！

四十年代的上海 像故事 像传说 更像自说自话，木有显彰的东西让你捡拾 却让你总忍不住打开窗户 探出脑袋 慢慢慢慢把身体倾斜出窗口 欲罢不能的想一探究竟.....最后发现都只活在别人的世界里

71、如果我是王佳芝，我要看着他死，他确实该死，但在他中枪倒下的时候，我会了断，这样对谁都没有了辜负

72、短却精细，越读到后面越让我有惊喜，不愧是爱玲反复推敲反复加以雕琢的佳作。。。我觉得不能说王佳芝和易先生有什么影射的意思，只能说爱玲在小说里做了一场梦，当时那么动荡的政治局面加上那么特殊的身份，她一定有过这样的担忧或者是这样的幻想，看到“她临终前一定恨他”那一段的时候我反复看反复哭，这应该就是女人彻彻底底的义无反顾吧。我想如果爱玲一定深知她自己也会这样义无反顾吧。。。

73、事实是，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个热水澡，把积郁都冲掉了，因为一切都有了个目的。

这个人真爱我的，她突然想，心下轰然一声，若有所失。

他对战局并不乐观。知道他将来怎样？得一知己，死而无憾。

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

74、初次接触张爱玲，文笔不错，感情，心理的描写到骨子里。故事波澜不惊，甚至有些平淡。也许就是所谓情调吧！

75、呵呵 和电影差不多 不过还是想看看原著哈。。。。。

76、有多少所谓“情”是真情意？大抵是为了补偿心灵和肉体的空虚

《色，戒》

曾对朋友说：“色”字头上一把刀，戒之。遭朋友嗤笑，讥我虚伪。

我后来想，女人其实是能戒色的，不能戒的是温柔。

不幸的是，男人的温柔未必出自真心，有的是一时冲动受荷尔蒙诱发，有的是由久经沙场而练就

然而女人一旦被温柔俘虏，便天真地以为自己是这温柔唯一且长久的受者。

不由想起张爱玲的短篇《色·戒》，佳芝在特务使命即将成功的最后关头，被温柔的错觉困惑，放走了易先生。她是料不到一霎那心软，会葬送自己和同伴的性命。

这个老奸巨滑的对手显出的温柔，不过是对情人惯用的表情而已，逃生后的封锁和屠戮却是毫不留情的。甚至在之后，把佳芝的情义当作一种骄傲的资本。

女人因了感动，以为被爱，就交出了自己的心，岂料男人不过拿了这颗心来把玩，并以为标榜自己雄性魅力的证据。

情色之事，总是你情我愿，并非所有错责都在男人身上。然而较之女人的百转柔肠，男人漠然的态度多少让人寒心。

佳芝死得值不值得呢，说到底，不过是为了一个厮混过两年，并不爱自己，自己也不爱的男人，丢掉了年轻的生命。似乎只玩火自焚而已，还未修炼出铁石心肠的人，如何玩这情色和政治的游戏

但情色又常常地让人赴汤蹈火在所不惜，最令人疯狂之处，大概就在爱与恨的模糊边界。

佳芝和易先生本来不过是“色”和阴谋，却在生死关头，演变为“情”。我们常常说“因爱成恨”，这一出却是因为“恨”的出现而产生了虚幻的“爱”。

“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安慰他。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兔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有时候，当我们还纠缠于“爱”与“不爱”之时，“恨”却帮助我们强化了“爱”。

《色·戒》看了两遍的，因为不大明白到底要告诉我们什么，也不大明白自己要表达什么了，或者就是要说明“色字头上一把刀，戒之”。

77、故事以易先生回到家中，看到自己太太与几位朋友打麻将的场景拉开序幕。打麻将的四个人中，有穿着黑呢斗篷的两位官太太，汪伪政权的特务头子易先生的太太——小说中以易太太称呼，和扮演麦太太的王佳芝。王佳芝在牌局中假言有事，先行告退，坐车到咖啡厅等易先生。两位原本要去公寓，王佳芝借故要到首饰店修整耳环——暗杀集团正是在那里布下埋伏，准备刺杀易先生。到了咖啡店，易先生突然要为王佳芝挑一款钻戒——刚才的牌局上，他注意到只有这位麦太太戴的是翡翠戒指。王佳芝与易先生在阁楼上挑钻戒时，王佳芝因为感动放走了易先生，也使这场暗杀计划以失败告终。参与者大多被枪毙，王佳芝也不例外。小说的结尾与开首如出一辙，仍然是易先生回到家中看到妻子与几位官太太在打麻将。其实这只是半天中发生的事，甚至是几位太太打麻将也没有中断。王佳芝与易先生前后离开家中，暗杀与失败，到最后易先生一人回来，都发生在这半天之间。以上是小说发展的主线剧情。

广州沦陷后，岭南大学搬到香港。学校中的一个爱国剧团在筹备话剧，以激发民众的抗日热情。

《色，戒》

团长邝裕民找到了同校的赖秀金与她的女伴王佳芝。恰逢汪精卫一行人也来到香港，话剧团暗中定下一条计谋，决心让王佳芝扮演麦太太，色诱易先生——虚构的做外贸生意的麦先生由同学欧阳灵文做。由于王佳芝没有性经验，这一伙年轻人便决定让其中的梁润生与王佳芝发生关系。后来，汪伪政权的几位要人重回上海，这伙年轻人的计划也就此中断。王佳芝对剧团的这些人十分失望，后来也回到上海重新读书。过了不久，邝裕民找到王佳芝，委托她继续扮演麦太太，辅助他们刺杀易先生。在主线行进中，作者几笔带出了这场暗杀计划的大体背景，她早已安排好了的倒叙内容。

易先生为王佳芝挑钻戒时，他“此刻的微笑也丝毫不带讽刺性，不过有点悲哀。他的侧影迎着台灯，目光下视，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颊上，在她看来是一种温柔怜惜的神气。”在此之前，王佳芝一直担心暗杀计划可能败露，盘算着自己上级的意图（“吴选中这片店总是为了地段，离凯司令又近。刚才上楼的时候她倒是想着，下去的时候真是瓮中捉鳖”），为那些佯装挑选礼品的执行刺杀任务的人考虑不已（“不过两个男人选购廉价宝石袖扣领针，与送女朋友的小礼物，不能斟酌过久，不像女人蘑菇。要扣准时间，不能进来得太早，也不能在外面徘徊——他的司机坐在车子里，会起疑。要一进来就进来，顶多在皮货店看看橱窗，在车子背后好两丈处，隔了一家门面”）。张爱玲写王佳芝十分紧张时用词可谓滴水不漏：“她脑后有点寒飕飕的，楼下两边橱窗，中嵌玻璃门，一片晶澈，在她背后展开，就像有两层楼高的落地大窗，随时都可以爆破。一方面这小店睡沉沉的，只隐隐听见市声——战时街上不大有汽车，难得揪声喇叭。那沉酣的空气温暖的重压，像棉被捣在脸上。有半个她在熟睡，身在梦中，知道马上就要出事了，又恍惚知道不过是个梦。”

她想到了可厌的梁润生，也想到了死板的邝裕民。她的感情在投入这场暗杀大戏之后便久久无法安放。猥琐的男人可以凭爱国之名夺走她的初贞，爱国的男人们可以为了目的不择手段，毫无他人的感情考量。这两者她都恨极了，后者甚于前者。毕竟她对邝裕民还有过好感，认为自己会喜欢他。没想到自己一直是这个集体的一枚棋子，无论它是否关乎正义。

在此之后，当易先生与王佳芝坐下来挑选钻戒时，王佳芝慢慢脱离辅助暗杀的角色。易先生“此刻的微笑也丝毫不带讽刺性，不过有点悲哀。他的侧影迎着台灯，目光下视，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颊上，在她看来是一种温柔怜惜的神气。”这是王佳芝自接受任务以来头一次感受到的人世温暖。王佳芝当然不知道自己是否就爱上了易先生，她只是感到此时对自己含情脉脉的男人即将消失，她为这个握在手中却即将如流沙落尽的幸福感到遗憾。

“只有现在，紧张得拉长到永恒的这一刹那间，这室内小阳台上一灯荧然，映衬着楼下门窗上一片白色的天光。有这印度人在旁边，只有更觉得是他们俩在灯下单独相对，又密切又拘束，还从来没有过。”从因为担心暗杀计划失败对时间的感受，到担心易先生的安危而察觉到的分秒，时间都是漫长，但王佳芝却悄无声息地改变得彻彻底底：“这个人是真爱我的，她突然想，心下轰然一声，若有所失。太晚了。”

王佳芝最终放走了易先生，谁都没有料到，连王佳芝自己此前也没有料到。作者的天才在于，此时的她跳出了故事的维度，继续讲述事情的进展，仿佛是一个造物主般地俯视人间。

走出首饰店的王佳芝，“她有点诧异天还没黑，仿佛在里面不知待了多少时候。人行道上熙来攘往，马路上一辆辆三轮驰过，就是没有空车。车如流水，与路上行人都跟她隔着层玻璃，就像橱窗里展览皮大衣与蝙蝠袖烂银衣裙的木美人一样可望而不可及，也跟他们一样闲适自如，只有她一个人心慌意乱关在外面。”天色还没黑，但此时已与王佳芝无关。人行道上熙来攘往，回家的回家，吃饭的走去吃饭，车如流水，时间也恢复了原本的速度，但也都与王佳芝无关了。“与路上行人都跟着她隔层玻璃”，他们全是那样闲适自在。跳出了棋盘的王佳芝，成了隔世的人。当她不再是一枚棋子，对于集体也不再有用，她的所有慌乱也就只属于她自己。

易先生逃脱后，打了一个电话，抓住了所有与刺杀有干系的人，全部枪毙。虽然王佳芝摆脱了附着在身上的角色，她也再无法成为过去的自己。这恐怕是张爱玲在故事中营造的第一层荒凉。

《色，戒》

对于易先生，张爱玲着墨不多，只是在叙述时顺手写了两段他的心理，第一处是“想想实在不能不感到惊异，这美人局两年前在香港已经发动了，布置得这样周密，却被美人临时变计放走了他。她还是真爱他的，是他生平第一个红粉知己。想不到中年以后还有这番遇合。”第二处是小说最后：“他对战局并不乐观。知道他将来怎样？得一知己，死而无憾。他觉得她的影子会永远依傍他，安慰他。虽然她恨他，她最后对他的感情强烈到是什么感情都不相干了，只是有感情。他们是原始的猎人与猎物的关系，虎与侏的关系，最终极的占有。她这才生是他的人，死是他的鬼。”

张爱玲尽力刻画的还是王佳芝。王佳芝可以因为易先生给他的温暖而放弃之前的所有安排，即便是丢掉性命。他们之间并无感情可言，易先生不过是把玩王佳芝，而王佳芝也仅仅是在他身边感受到了人间的一丝温存。但这是作者脱离于故事的无情俯视。她写王佳芝“临终一定恨他。不过‘无毒不丈夫’。不是这样的男子汉，她也不会爱他。”不过又回到了女主人公的视角。

后世有人一直把《色，戒》看做是张爱玲自叙与胡兰成间的事，这方面已有止庵先生的文章证伪，无须赘言。不过，《色，戒》与张爱玲自己之间确实有一点关系。譬如她对人间情感的理解，就落实在这部小说中。张爱玲离开上海后即与自己姑姑相约不再通信，与弟弟也毫不来往。她的弟弟后来给她写信，张爱玲回信说我在儿的生活没有别人说得那么好，也没有那么坏，我没有钱借给你。反而是她对一些陌生的细微的人事比较敏感。与她关系亲近的人都被她逐渐抛弃了。到晚年，除了台湾的几个朋友，基本上她是不与外界通音讯。《小团圆》一书恐怕就是她对人间情感的一个清算。我总感觉她是一个只爱陌生人的孤独天才。无情又荒凉，与现实生活彼此映射又毫不关注。正因为如此，在《色，戒》中，王佳芝才会抛弃那些大义，集体的虚幻，选择放走易先生（她并非是认同后者），即便易先生知道真相后会杀了她。她的确也知道自己的结局是什么。

《色，戒》这部一万余字的小说虽然是作者1978年发表的——和《相见欢》、《浮花浪蕊》一同结集成《惘然记》出版，却早在1950年就完成了。作者连续改动了大约有三十年之久。张爱玲对这篇小说的确是很喜欢的，甚至于有人在《人间》杂志上提出了批评还破天荒地专门写文章解释一番（《羊毛出在羊身上》）。在《色，戒》卷首语中张爱玲写道：“这个小故事曾经让我震动，因而甘心一遍遍修改多年，在改写的过程中，丝毫也没有意识到三十年过去了，爱就是不问值不值得。”对王佳芝而言，活着的目的最终被现实浓缩为一个情字。她不再是一枚棋子时——无论付出什么代价，都可以死而无憾。

最后这一句话，我觉得其实既可概括张爱玲对这篇小小说是如何钟爱，也可以包含王佳芝与易先生那短薄到应该忽略不计，却又看起来走了那么久的感情。

2012年10月30日

78、一次偶然机会在一本叫书香的期刊里看到“色戒”的介绍，标题是按张爱玲的小说命名的，但内容是新闻叙述！所以啊！其实这个色戒的小说是由真人真事的特务事件构思而成的！张爱玲只是加了自己的观点和润色而已。没大家说得那么伟大！其实那则新闻本来就很引人入胜了，所以就算李安不用看张小姐的小说也能拍得那么好！！我就是因为看了那则新闻后很感慨，后来居然又出现电影版，赶紧跑去香港看... 阅读更多

79、很喜欢 心理描写满分 连读了两遍 第二遍更精彩

80、书名应该叫张爱玲小说集

81、聪明的女人+聪明的男人=幸福的婚姻。

很多婚姻的悲剧来自于父亲或者母亲的贪婪、算计或者刻薄。

82、电影和原著都各有千秋

83、高二时后桌很喜欢张爱玲 我还记得王佳芝那句 三年前你怎么不说

84、哪有，看了你那么多日记和书评，惭愧了。我只是李安粉，建议你再看几遍色戒，会有新的发现。

85、故事短，留白多，神韵犹存。张爱玲太会写这种女性心理了，残忍隐晦明了。总归张爱玲女性视

《色，戒》

角，还是给自己留了点情面。电影跟小说不同在，比起小说，李安表现更直白，他把一切都展现给观众了。

86、感觉电影延伸得很好

87、居然是旧书！卖旧货麻烦你讲一声

88、看了電影後買，發現都聽不能讓人滿意的

89、浓烈。

90、其他篇，都是上学期看的。《多少恨》，下午读完。

是新的故事。却是老套的情节。末了也叫人难受。

孤女给贪利无度的老父坏了人生的幸福。

这样的爹妈，自古以来不少的。

养儿育女是门生意。盘算着时候到了，可连本带利的捞回来。

自己渐渐长大了，受思潮影响不一样，猛然发觉与父执辈有了这么远的间隙。

国人的伦礼节，未免是有些可笑的。

百般不好，总归是生了你，拉扯大——没用功劳，也有苦劳？

旧时左翼小说，为革命连自己老子也反得，杀得是不可取。

《郑伯克段于鄆》这篇《左传》的文章，学过好多遍。

姜氏生庄公时难产，遂恶之。素性偏爱小儿子段，也曾多次在武公耳边吹风，说把王位传给段。这有违体制，自然是没成。

后来武公死了，姜氏又帮着小儿子密谋造反，失败后，被关进地牢。庄公放话，不及黄泉，无相见也。

结局当然是皆大欢喜。母子又相认，其乐融融，其乐泄泄。

上课时分析，说庄公的性格阴险，虚伪，奸诈，我倒不以为然。

多少恨，是遗憾。

91、“快走”

92、看过小说后 色戒电影展现的增加篇幅到位 薇龙印象深

93、#2017·11# “一種失敗的預感，像絲襪上一道裂痕、陰涼地在腿肚子上悄悄往上爬。”

94、早就知道张爱玲，但从没想过读她的作品。

感觉张爱玲和琼瑶，都是爱想、爱做梦女孩子的读物。

一个大男人，应该读鲁迅、读路遥、读古龙、读金庸、读李敖。

但张爱玲的名句如钱钟书的围城名言一样，不读也不妨碍你知道：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是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买张爱玲的书，是因为《色戒》那部血色肉香的电影。

却发现《色，戒》这本书里面，《色，戒》这个短篇是放在了最后。

而色与戒间还是用一个逗号把它们隔开，仿佛对于色，要有一种防备。

《色，戒》

由于“红玫瑰与白玫瑰”那句话太有名了，
所以，首先从这个短篇开始了。

说实在的，读之前我有一种预想，或者说是一直我对这篇小说的猜测，
觉得应该是一部婚外恋、一个男人与他两个女人的故事。

等看完，故事构思的巧妙是一个漂亮的包装，好看，
而张爱玲对于爱情的绝望，虽仅初略感受，也不禁寒气逼人。

振保、烟鹂、痲痲疤伛偻的裁缝……，

对男人绝望的张爱玲也结结实实地在最后让故事中和读故事的男人从内心里绝望。

在现实的生活中，振保也算是一个有责任心的好男人：“他替他弟弟笃保还了几次债，替他娶亲，替他安家养家。另外他有个成问题的妹妹，为了她的缘故，他对于独身或是丧偶的朋友格外热心照顾，替他们谋事、筹钱，无所不至。后来他费了许多周折，把他妹妹介绍到内地一个学校里去教书，因为听说那边的男教员都是大学新毕业，还没结婚的。可是他妹子受不了苦，半年的合同没满，就闹脾气回上海来了。事后他母亲心痛女儿，也怪振保太冒失。”

活得沉重，付出很多，没了自我，却不见得被别人领情。

但他最后并没有得到他所想要的，反倒失去了他可得到的。

而故事里的每个人，都得到了他们想要的吗？

隔了一天，选了其中《倾城之恋》来读。

想这个热切浪漫的名字，应该会有一个让人温暖的故事。

但在压抑中看完，自私、世俗、苟且和妥协好象才是这个故事的重点。

“一个女人上了男人的当，就该死；女人给当给男人上，那更是淫妇；如果一个女人想给当给男人上而失败了，反而上了人家的当，那是双料的淫恶，杀了她也还污了刀。平时白公馆里，谁有了一点芝麻大的过失，大家便炸了起来。逢到了真正耸人听闻的大逆不道，爷奶奶们兴奋过度，反而吃吃艾艾，一时发不出话来，大家先议定了‘家丑不可外扬’，然后分头去告诉亲戚朋友，迫他们宣誓保守秘密，然后再向亲友们一个个的探口气，打听他们知道了没有，知道了多少。最后大家觉得到底是瞒不住，爽性开诚布公，打开天窗说亮话，拍着腿感慨一番。”

就这么一段话，女人的无奈、人间的丑陋，直直地被说得深切而一丝不挂。

而爱情却也是不真实的东西，那怕说“我爱你”说得呼呼叫。象柳原用“我们那时候太忙着谈恋爱了，哪里还有工夫恋爱？”来反驳流苏的“你早就说过你爱我”的不算数。

“他不过是一个自私的男子，她不过是一个自私的女人。在这兵荒马乱的时代，个人主义者是无处容身的，可是总有地方容得下一对平凡的夫妻。”

流苏得来的婚姻，如果没有战乱，如果没有被日本人炸得倾倒的香港和死去的千万的人，怕是不可得。

“香港的陷落成全了她。”

“传奇里的倾国倾城的人大抵如此。”

这才是倾城之恋的本意。

用优美细腻的文字，一点点冷酷地让你知道现实的冷酷，
这就是张爱玲吗？

《色，戒》

精彩书评

章节试读

1、《色，戒》的笔记-第31页

也许每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一颗朱砂痣。

很多年前看过一部电视剧，忘记姓名，只记得片尾曲的歌词和曲调：“春轻柔，似水悠悠；夏日风，热情热火。给你太多，让我烦恼；给她太少，我心愧疚”。一个温柔，一个热烈，红与白，最后都湮没在男人太过爱自己里。

一个男人的一生，是必须有这样两种女性世界井水不犯河水的分野吗？还是男人们为了自身欲望和无能，给女人们制造出了不可跨越的鸿沟？

振保的生命里有两个女人，他说的是一个他的白玫瑰，一个是他的红玫瑰。一个是圣洁的妻，一个是热烈的情妇——普通人向来是这样把节烈两个字分开来讲的。

2、《色，戒》的笔记-第2页

都说女儿家是水做的，娇弱无骨，晶莹透彻，自然女儿心也是清透的，爱上时是彻心彻底，不惜生命。如《色戒》里的王佳芝，一点一点地沉沦，陷入在那双捣碎女子心的眼眸里，万劫不复。汉奸又如何？坏人又怎样？爱上的时候是不管天和地，山河社稷，国破家亡，都统统抛之脑后，跌进深渊，香消玉殒。这就是女儿家，杀手，间谍，冠上再冷酷的名号，终究只是多情的小女子罢了。

女儿家是没有多大奢望的，她们的世界很小，似井底之蛙，仰望头上的那片天空，有坐井观天的幸福。只愿守着爱人，不管到天涯海角，只要一世相依，就是满世界的幸福。一如黄蓉心里的靖哥哥，与他仗剑江湖，与他踏遍万水千山，深情地唤一声：“靖哥哥”，此生足已。

即使不能追随他到海角天涯，也甘愿做一朵安静的尘世花，偏安一隅，静静等待心上人归来，甘愿为她红颜老去，这是决绝的张爱玲，她说：“见了她，他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明知浪子心难以留，却还要违心骗自己：现世安稳，岁月静好。芬芳总成空，世人欺骗了她，于是把满腔的怨恨与隐忍的痛付与文字，在她的世界里是满天满地的苍凉，容不得一丝迂回曲折的温暖。

影片里的王佳芝亦是涉世未深的小女子，故事把国愁家恨的枷锁套在她身上，亦挡不住她满腔的爱，一个暖心的微笑，足以倾心，一枚华贵的钻戒，足以用生命抵他的爱，她是单纯的，天真的，带着几分孩子气。有张爱玲自己的影子。

卓文君私奔相如，为他一段优雅的琴声放弃了所有，贫苦日子也是心肝情愿的。这样美丽多情的女子，这样的勇敢执着。《白头吟》，“……闻君有二意，故来相决绝。愿得一人心，终老不相负。……”

世上男子总要辜负女儿心，胡兰成不似张爱玲：“因为懂得，所以慈悲”，他依然一路红尘知己，相伴相依。《色戒》里的易先生亦是如此，爱他如此，甘愿放弃生命，他却不惜。影片中的男主角似乎也流露真情，是我固执认为的真情，她唱歌给他听，他用手拭去眼角的泪。感动？真情？亦或都不是吗？书中原本是没有一丝的温暖，是导演的心意。

司马相如亦不懂珍惜卓文君的情意。幸得文君冰雪聪明，一首《怨郎诗》使司马羞愧。其诗曰：一别之后，二地相悬。虽说是三四月，谁又知五六年。七弦琴无心弹，八行书无可传，九连环从中折断，十里长亭望眼欲穿。百思想，千系念，万般无奈把郎怨。万语千言道不完，百无聊赖十凭栏。重九登高看孤雁，八月仲秋月圆人不圆。七月半，秉烛烧香问苍天，六月伏天从摇扇我心寒。五月石榴似水，偏遇阵阵冷雨浇花端。四月枇杷未黄，我欲对镜心意乱。忽匆匆，三月桃花随水转，飘零零，二月风筝线儿断。噫，郎呀郎，巴不得下一世，你为女来我做男。

最欢喜影片中的插曲。温暖尘世的悲凉。世上男子可否为之动容。

“天涯呀海角，觅呀觅知音。小妹妹唱歌郎奏琴，郎呀咱们俩是一条心，家山呀北望，泪呀泪沾

《色，戒》

襟，小妹妹想郎直到今，郎呀患难之交恩爱深。人生呀，谁不惜呀惜青春，小妹妹似线郎似针，郎呀穿在一起不离分。”

都说女儿家是水做的，娇弱无骨，晶莹透彻，自然女儿心也是清透的，爱上时是彻心彻底，不惜生命。如《色戒》里的王佳芝，一点一点地沉沦，陷入在那双捣碎女子心的眼眸里，万劫不复。汉奸又如何？坏人又怎样？爱上的时候是不管天和地，山河社稷，国破家亡，都统统抛之脑后，跌进深渊，香消玉殒。这就是女儿家，杀手，间谍，冠上再冷酷的名号，终究只是多情的小女子罢了。

女儿家是没有多大奢望的，她们的世界很小，似井底之蛙，仰望头上的那片天空，有坐井观天的幸福。只愿守着爱人，不管到天涯海角，只要一世相依，就是满世界的幸福。一如黄蓉心里的靖哥哥，与他仗剑江湖，与他踏遍万水千山，深情地唤一声：“靖哥哥”，此生足已。

即使不能追随他到海角天涯，也甘愿做一朵安静的尘世花，偏安一隅，静静等待心上人归来，甘愿为她红颜老去，这是决绝的张爱玲，她说：“见了她，他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明知浪子心难以留，却还要违心骗自己：现世安稳，岁月静好。芬芳总成空，世人欺骗了她，于是把满腔的怨恨与隐忍的痛付与文字，在她的世界里是满天满地的苍凉，容不得一丝迂回曲折的温暖。

影片里的王佳芝亦是涉世未深的小女子，故事把国愁家恨的枷锁套在她身上，亦挡不住她满腔的爱，一个暖心的微笑，足以倾心，一枚华贵的钻戒，足以用生命抵他的爱，她是单纯的，天真的，带着几分孩子气。有张爱玲自己的影子。

卓文君私奔相如，为他一段优雅的琴声放弃了所有，贫苦日子也是心肝情愿的。这样美丽多情的女子，这样的勇敢执着。《白头吟》，“……闻君有二意，故来相决绝。愿得一心人，终老不相负。……”

世上男子总要辜负女儿心，胡兰成不似张爱玲：“因为懂得，所以慈悲”，他依然一路红尘知己，相伴相依。《色戒》里的易先生亦是如此，爱他如此，甘愿放弃生命，他却不惜。影片中的男主角似乎也流露真情，是我固执认为的真情，她唱歌给他听，他用手拭去眼角的泪。感动？真情？亦或都不是吗？书中原本是没有一丝的温暖，是导演的心意。

司马相如亦不懂珍惜卓文君的情意。幸得文君冰雪聪明，一首《怨郎诗》使司马羞愧。其诗曰：一别之后，二地相悬。虽说是三四月，谁又知五六年。七弦琴无心弹，八行书无可传，九连环从中折断，十里长亭望眼欲穿。百思想，千系念，万般无奈把郎怨。万语千言道不完，百无聊赖十凭栏。重九登高看孤雁，八月仲秋月圆人不圆。七月半，秉烛烧香问苍天，六月伏天从摇扇我心寒。五月石榴似水，偏遇阵阵冷雨浇花端。四月枇杷未黄，我欲对镜心意乱。忽匆匆，三月桃花随水转，飘零零，二月风筝线儿断。噫，郎呀郎，巴不得下一世，你为女来我做男。

最欢喜影片中的插曲。温暖尘世的悲凉。世上男子可否为之动容。

“天涯呀海角，觅呀觅知音。小妹妹唱歌郎奏琴，郎呀咱们俩是一条心，家山呀北望，泪呀泪沾襟，小妹妹想郎直到今，郎呀患难之交恩爱深。人生呀，谁不惜呀惜青春，小妹妹似线郎似针，郎呀穿在一起不离分。”（旧文）

3、《色，戒》的笔记-第62页

她是完全被动的。又有这句谚语：“大男人心里去的路通到胃。”是说男人好吃，碰到会做菜款待他们的女人，容易上钩。于是就有人说：“到女人心里去的路通道阴道。”据说是民国初年精通英文的那位学者说的，名字她叫不出，就晓得他替中国人多妻辩护的那句名言：“只有一哈子茶壶几只茶杯，哪有一只茶壶一只茶杯的？”

4、《色，戒》的笔记-第31页

振保的为人：

他做人做得十分兴头；他是不相信来生的，不然他化了名也要重来一趟。普通人的一生，再好些也是“桃花扇”，撞破了头，血溅到扇子上，就这上面略加点染成为一枝桃花。振保的扇子却还是空白，而且笔酣墨饱，窗明几净，只等他落笔。

《色，戒》

接下来讲的是振保第一次去嫖妓。

5、《色，戒》的笔记-第57页

这女人的心身的温暖覆在他上面像一床软缎面子的鸭绒被，他悠然地出了汗，觉得一种情感上的奢侈。

6、《色，戒》的笔记-第80页

“不吃辣的怎么胡得出辣子？”喧笑声中，他悄然走了出去。

我们都明白，要是说爱情，他们两是深深爱着彼此的。可是他们的身份他们的立场，以至于他们的相遇就注定这只能是一个悲剧。

王佳芝，一个原本单纯的女大学生，未来国家大事不惜付出了自己最宝贵的东西，在接下来的几年里，她忍受着心灵的扭曲和折磨一直陪伴在易先生的身边，可是他的爱，慢慢磨平了她的恨，并把爱深深根植在她的心中，并最终在刺杀的关键一刻绽放出来。

就像电影里说的，他不仅插入自己的身体里，更插入自己的心里！！

7、《色，戒》的笔记-第41页

振保第二次恋爱：与有夫之妇

这世界上有那么许多人，可是他们不能陪着你回家。到了夜深人静，还有无论何时，只要生死关头，深的暗的所在，那时候只能有一个真心爱的妻，或者就是寂寞的。振保并没有分明地这样想着，只得一阵凄惶。

插入一段振保的心境。

她仿佛是个聪明直爽的人，虽然是为人妻了，精神上还是发育未完全的。男人憧憬着一个女人的身体的时候，就关心到她的灵魂，自己骗自己说是爱上了她的灵魂。唯有占有她的身体之后，他才能忘记她的灵魂。也许这是唯一的解脱的方法。这穿堂在暗黄的灯照里很像一截火车，从异乡开到异乡。火车上的女人是萍水相逢的，但是个可亲的女人。真是个孩子，被惯坏了，一向要什么有什么，因此，遇见了一个略具抵抗力的，便觉得他是值得思念的。婴孩的头脑和成熟的妇人的美是最具诱惑性的联合。这下子振保完全被征服了。车子轰然朝太阳驰去，朝他的快乐驰去，他的无耻的快乐——怎么不是无耻的？他这女人，吃着旁人的饭，住着旁人的房子，姓着旁人的姓。可是振保的快乐更为快乐，因为觉得不应该。

这场偷情“游戏”，隐秘的身体性的眷恋，以及这“无耻的快乐”，都让振保兴奋不已，按捺不住，他在私底下冲破了他的好人面具，在娇蕊身上释放了野性。

许多唧唧喳喳的肉的喜悦突然静了下来，只剩一种苍凉的安宁。现在这样的爱，在娇蕊还是生平第一次。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单单爱上了振保。常常她向他凝视，眼色里有柔情，又有轻微的嘲笑，也嘲笑他，也嘲笑她自己。像娇蕊呢，年纪虽轻，已经拥有许多东西，可是有了也不算数的，她仿佛有点稀里糊涂，像小孩一朵一朵去采上许多紫罗兰，扎成一把，然后随手一丢。至于振保，他所有的一点安全：他的前途，都是自己一手造成的，叫他怎么舍得轻易由它风流云散呢？阔少爷小姐的安全，因为是承袭来的，可以不拿它当回事，他却是不容易呀！……一样的四个人在街上缓缓走着，艾许太太等于在一个花纸糊墙的房间里安居乐业，那三个年轻人的大世界却是危机四伏，在地底匍匐跳着春着。娇蕊道：“平常女人喜欢好人，无非是觉得他这样的人可以给当给他上的。”她的话使他下泪，然而眼泪也还是身外物。她烫得极其蓬松的头发像一盘火似的冒热气。如同一个含冤的小孩，哭着，不得下台，不知道怎样停止，声嘶力竭，也得继续哭下去，渐渐忘了起初是为什么哭的。这女人的心身的温暖覆在他上面像一床软缎面子的鸭绒被，他悠然地出了汗，觉得一种情感上的奢侈。

振保和娇蕊分手。

8、《色，戒》的笔记-第14页

《色，戒》

微雨的天氣像隻棕黑的大狗，毛茸茸，濕漉漉，冰冷的黑鼻尖湊到人臉上來嗅個不了。張愛玲的文字難能可貴處之一就是她筆下的那份細膩和靈動。

9、《色，戒》的笔记-第71页

三十年前的上海，一个有月亮的晚上……我们也许没赶上看见三十年前的月亮。年轻的人想着三十年前的月亮该是铜钱大的一个红黄的湿晕，想朵云轩信笺上落了一滴泪珠，陈旧而迷糊。老年人回忆中的三十年前的月亮是欢愉的，比眼前的月亮大、圆、白；然而隔着三十年的辛苦路往回看，再好的月色也不免带点凄凉。 不该告诉你，不该告诉你。到世界崩塌的那天，我仍绒若细雨。

10、《色，戒》的笔记-第58页

有一种奇异的努力的感觉，像是装在玻璃试验管里，试着往上顶，顶掉管子上的盖，等不及地一下子要从现在跳到未来。

11、《色，戒》的笔记-第51页

她穿着高跟鞋比他高半个头。不然也就不穿那么高的跟了，他显然并不介意。她发现大个子往往喜欢喜欢娇小玲珑的女人，到时爱笑的男人喜欢女人高些，也许是一种补偿的心理。

12、《色，戒》的笔记-第3页

如果一个女人告诉你一个秘密，千万别转告另一个女人——一定有别的女人告诉过她了。 --《谈女人》

13、《色，戒》的笔记-第43页

女人有改变主张的权利。

14、《色，戒》的笔记-第9页

女人取悦于人的方法有很多种。单单看中她的身体的人，失去许多可珍贵的生活情趣。

15、《色，戒》的笔记-第3页

女人往往忘记这一点：她们全部的教育无非是教她们意志坚强，抵抗外界的诱惑——但是她们耗费毕生的精力去挑拨外界的诱惑。

16、《色，戒》的笔记-第45页

一个人，学会了一样本事，总舍不得放着不用。

17、《色，戒》的笔记-第9页

女人取悦于人的方法有很多种。单单看中她的身体的人，失去许多可珍贵的生活情趣。

以美好的身体取悦于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也是极普遍的妇女职业，为了谋生而结婚的女人全可以归在这一项下。这也无庸讳言——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

《色，戒》

18、《色，戒》的笔记-第125页

2012.11.23

文比电影浅一些。

男人会选择缅怀一个女人，永远不会选择为女人放弃自己。

19、《色，戒》的笔记-第58页

她的不发达的乳，握在手里像睡熟的鸟。--红玫瑰与白玫瑰

20、《色，戒》的笔记-第74页

天就快亮了。那扁扁的下弦月，低一点，低一点，大一点，像赤金的脸盆，沉了下去。天是森冷的蟹壳青读这一段给我带来了快感和喜悦。喜欢她语言里的形容词，贴切，特别，又美丽，惊讶于即使在物资那么贫乏的年代，她也有如此丰富的想象力和制造本领，不愧为大师，才女！

21、《色，戒》的笔记-第44页

我的一生，三言两语就可以说完了。

22、《色，戒》的笔记-第2页

对于大多数的女人，“爱”的意思就是“被爱”。

23、《色，戒》的笔记-第62页

笃保磕了磕香烟，做出有经验的男子的口吻，道：“老了，老得多了。”仿佛这就结束了女人。--红玫瑰与白玫瑰

24、《色，戒》的笔记-第104页

有时在公园里遇着了雨，长安撑起了伞，世舫为她擎着。隔着半透明的蓝绸伞，千万粒雨珠闪着光，像一天的星。一天的星到处跟着他们，在水珠银烂的车窗上，汽车驰过了红灯、绿灯，窗子外营营飞着一窠红的星，又是一窠绿的星？

25、《色，戒》的笔记-第41页

风吹着的两片落叶踏啦踏啦仿佛没人穿的破鞋，自己走上一程子。……这世界上有那么许多人，可是他们不能陪着你回家。到了夜深人静，还有无论何时，只要生死关头，深的暗的所在，那时候只能有一个真心爱的妻，或者就是寂寞的。

26、《色，戒》的笔记-第31页

也许每一个男子全都有过这样的两个女人，至少两个。娶了红玫瑰，久而久之，红的变了墙上的一抹蚊子血，白的还是“床前明月光”；娶了白玫瑰，白的便是衣服上沾的一粒饭黏子，红的却是心口上的一颗朱砂痣。

这句话熟得早就能背下来，但每每读来还是觉得再好不过。不仅是男人女人、婚姻选择，什么都是一样。

27、《色，戒》的笔记-第52页

她发现大个子往往喜欢娇小玲珑的女人，倒是矮小的男人喜欢女人高些，也许是一种补偿的心理。

28、《色，戒》的笔记-第103页

订婚之后，长安遮遮掩掩竟和童世舫单独出去了几次。晒着秋天的太阳，两人并排在公园里走，很少说话，眼角里带着一对方衣服与移动着的脚，女子的粉香，男子的淡巴菰气，这单纯而可爱的印象便是他们身边的阑干，阑干把他们与众人隔开了。空旷的绿草地上，许多人跑着、笑着。谈着，可是他们走的是寂寂的绮丽的回廊——走不完的寂寂的回廊。不说话，长安并不感到任何缺陷。她以为新式的男女间的交际也就“尽于此矣”。童世舫呢，因为过去的痛苦的经验，对于思想的交换根本抱着怀疑的态度。有个人在身边，他也就满足了。从前，他顶讨厌小说上的男人，向女人要求同居的时候，只说：“请给我一点安慰。”安慰是纯粹精神上的，这里却做了肉欲的代名词。但是他现在知道精神和物质的界限不能分得这么清。言语究竟没有用。久久的握手，就是妥协的安慰，因为会说话的人很少，真正有话说的人还要少。

29、《色，戒》的笔记-第1页

好看，小说和电影都很好看。王佳芝的内心戏写的极好。一方面想保持清醒完成特务的任务，另一方面又渴望被爱。在不能确定是否是真的爱她的时候，最后得到了一个大钻戒，她的爱终于被同等的反馈过来，于是就把男人放走了。特务的任务变成一个爱情的故事。

30、《色，戒》的笔记-第11页

炭起初是树木，后来死了，现在，身子里通过红隐隐的火，又活过来，然而，活着，就快成灰了。

31、《色，戒》的笔记-第9页

《谈女人》有美的身体，以身体悦人；有美的思想，以思想悦人，其实也没有多大分别。

32、《色，戒》的笔记-第47页

真是孩子，被惯坏了，一向要什么有什么，因此，遇见了一个略具抵抗力的，便觉得他是值得思念的。

33、《色，戒》的笔记-第1页

《色，戒》

文学鉴赏论文 就写色戒了

34、《色，戒》的笔记-第100页

别人的情况很难说，但在王佳芝，这是把那个笑话重新变成伟大的机会，她打起精神，卷土重来，张爱玲写到这里，说，每次和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个热水澡把积郁都冲掉了，因为一切都有了个目的。

这样一个目的，使她能够跨越那些心照不宣的讪笑，普通人庸俗的小见识小算计，俗世里飞舞的尘埃，到达那个伟大辉煌的所在，在那里，她的付出不再是“傻”，而是让人肃然起敬的牺牲。对于女人来说，爱情与革命一样，是升华生命意义的最好途径，童话里，那个小人鱼，她纵然能活上三百年，却只有被一个男人爱上之后，才能获得不灭的灵魂。女人的存在意义，是要男人来成全的。虽然，王佳芝开始选择以革命来成全自己，但是，在香港的那些是是非非，一脚踏空的错愕，使她对于革命，已经有点离心离德。关键时刻，她转变戏路，当爱情取代革命，成为新的主题曲。

35、《色，戒》的笔记-第1页

色戒，我承认我是好奇找来读的，和电影差别很大，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有删减的原因。其实，作为女主人公的王佳芝并未我想象中的那般伟大，这不奇怪，我也是个女人，王佳芝最后的决定无疑透露出自己两年以来的心迹，王佳芝所以叛变的原因不是金钱权利之类的，如果说是对易先生的爱意似乎有点牵强，更多的是对这个计划本身的质疑和迷惘，佳芝为了这个计划付出了女人能承受的最大代价，然而，计划的进行显然不尽如人意，被迫和自己厌恶的梁润生做爱，作为一个正常的女性，这都是很痛苦的事。而自己暗恋的邝裕明却无动于衷，最初的爱国热血退去后，不得不日日面对危险和爱情和民族大义的抉择，当初的同学们也开始看不起王佳芝，佳芝最后无意的心迹的酝酿和这些都有莫大的关系。

不管怎么样，王佳芝的命运终是悲剧，她当年选择献身革命的动因已不在。色戒，一代佳人的伤逝·
· · · · ·

36、《色，戒》的笔记-第1页

女人是水，需要一个温馨的港湾来停靠。
女人是云，需要一个广阔的天空来翱翔。
一旦爱上，无法停止。

37、《色，戒》的笔记-第85页

茶给喝了下去，沉重地往腔子里流，一颗心便在热茶里扑通扑通跳。 --金锁记

38、《色，戒》的笔记-第30页

生在这世上，每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的，然而敦凤与米先生在回家的路上还是相爱着。踏着落花样的落叶一路行来，敦凤想着，经过邮局对面，不要忘了告诉他关于那鹦哥

39、《色，戒》的笔记-第56页

如同一个含冤的小孩，哭着，不得下台，不知道怎样停止，声嘶力竭，也得继续哭下去，渐渐忘了起初是为什么哭的。

40、《色，戒》的笔记-第58页

振保的妻子与婚姻：

振保对于烟鹂有许多不可告人的不满的地方，烟鹂因为不喜欢运动，连“最好的户内运动”也不喜欢。

.....对于一切渐渐习惯了之后，她变成了一个很乏味的妇人。他心中留下了神圣而感伤的一角，放着这两个爱人。他记忆中的王娇蕊变得和玫瑰一而二二而一了，是一个痴心爱着他的天真热情的女孩子，没有头脑，没有一点使他不安的地方，而他，为了崇高的理智的制裁，以超人的铁一般的决定，舍弃了她。

舍弃了红玫瑰，于是红玫瑰变成了心口的朱砂痣。因着男人合理化自己的行为、神圣化自己的理由、美化自己的情感，白玫瑰娶回家后，无可奈何却又“不得不”变成一粒饭黏子。

街上卖笛子的人在那里吹笛子，尖柔扭捏的东方的歌，一扭一扭出来了，像绣像小说插图里画的梦，一缕白气，从帐子里出来，胀大了，内中有种种幻境，像懒蛇一般地舒展开来，后来因为太瞌睡，终于连梦也睡着了。

振保家附近的环境描写。

他不知道烟鹂听无线电，不过是愿意听见人的声音。振保自从结婚以来，总觉得外界的一切人，从他母亲起，都应当拍拍他的肩膀奖励有加。像他母亲是知道他牺牲的详情的，即是那些不知底细的人，他也觉得人家欠着他一点敬意，一点温情的补偿。

一场寂寞的婚姻，一对寂寞的夫妻，有没有心？有没有感情？欠缺不止一点清明。

我待她不错呀！我不爱她，可是我没有对对不起她的地方。我待她不算坏了。下贱东西，大约她知道自己太不幸，必须找个比她再下贱的，来安慰她自己。可是我待她这么好，这么好——“他看着自己的皮肉，不像是自己在看，而像是自己之外的一个爱人，深深悲伤着，觉得他白糟蹋了自己。像两扇紧闭的白门，两边阴阴点着灯，在旷野的夜晚，拼命的拍门，断定了门背后发生了谋杀案。然而把门打开了走进去，没有谋杀案，连房屋没有，只看见稀星下的一片荒烟蔓草——那真是可怕的。

振保察觉烟鹂和一个裁缝偷情，从他的心态和想法可以看出当时女性的地位，映照今日女性之地位。扪心自问，他真的觉得自己待烟鹂很好了，他是一个醒着做梦的人。他也真的认为他努力奋斗且获得地位，到达一个高贵的层次，而烟鹂本来是配不上他的，如今因为偷情，竟然和一个不如他的男人偷情，更加显得卑鄙下流了。

振保觉得她完全被打败了，得意之极，立在那里无声地笑着，静静的笑从他眼里流出来，像眼泪似的流了一脸。

振保开始公开嫖妓，带女人，不拿钱回家，不给女儿交学费，每次回家便摔东西，对烟鹂泄愤。

第二天起床，振保改过自新，又变了一个好人。

振保和烟鹂的婚姻，几似中国男人和中国女人婚姻的写照。

41、《色，戒》的笔记-第43页

男子美不得。男人比女人还要禁不起惯。

42、《色，戒》的笔记-第119页

.....你年轻么？不要紧，过两年就老了。这里，青春是不希罕的。他们有的是青春——孩子一个个的被生出来，新的明亮的眼睛，新的红嫩的嘴，新的智慧。一年又一年的磨下来，眼睛钝了，人钝了，下一代又生出来了。这一代便被吸收到朱红洒金的辉煌的背景里去，一点一点的淡金便是从前的人的怯怯的眼睛。

《倾城之恋》，倒像是戏剧了..... 你的特点是低头 你的特点是低头。

这一炸，炸断了多少故事的尾巴。

43、《色，戒》的笔记-第30页

生在这世上，没有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的，然而敦凤与米先生在回家的路上还是相爱着。

44、《色，戒》的笔记-第2页

女人与狗的唯一分别就是：狗不像女人一般被宠坏了，它们不戴珠宝，而且——谢天谢地——它们不会说话。--《谈女人》

45、《色，戒》的笔记-第14页

这些年来他很少同她在一起，就连过去要好的时候，日子也过得仓促糊涂，只记得一趟趟的吵架，没什么值得纪念的快乐的回忆，然而还是那些年轻痛苦，仓皇的岁月，真正触到了他的心，使他现在想起来，飞灰似的霏微的雨与冬天都走到了他眼睛里面去，眼睛鼻子里有涕泪的酸楚。

46、《色，戒》的笔记-第131页

如果你认识从前的我，也许你会原谅现在的我。

47、《色，戒》的笔记-第34页

振保第一次恋爱：

振保认识了一个名叫玫瑰的姑娘，因为这初恋，所以他把以后的两个女人都比作玫瑰。也许她不过是个极平常的女孩子，不过因为年轻的缘故，有点什么地方使人不能懂得。

如果对别人产生了兴趣，这个人也有吸引力，那么个人总会赋予其一种神秘感，想参透，却又觉耐人寻味。看得透的还是不是感情呢？

深夜的汽车道上，微风白雾，轻轻拍在脸上像个毛毛的粉扑子。车里的谈话也是轻飘飘的，标准英国式的，有一下没一下。玫瑰知道她已经失去他了。由于一种绝望的执拗，她从心底热出来。车窗外还是那不着边际的轻风湿雾，虚飘飘叫人浑身气力没处用，只有用在拥抱上。玫瑰紧紧吊在他颈项上，老是觉得浑身不对劲，换一个姿势，又换一个姿势，不知道怎样贴得更紧一点才好。恨不得生在他身上，嵌在他身上。振保心里也乱了主意。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玫瑰爱他爱到这程度，他要怎样就怎样。

48、《色，戒》的笔记-第45页

男人憧憬着一个女人的身体的时候，就关心到她的灵魂，自己骗自己说是爱上了她的灵魂，唯有占领了她的身体之后，他才能够忘记她的灵魂。也许这是唯一的解脱的方法。

《色，戒》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